

关于 2023 年东湖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经费的说明

汇总东湖高新区 2023 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数为 978.13 万元，较年初预算数同口径压减 82.11 万元，较上年同口径压减 15.9 万元，同口径下降 1.8%，主要是各部门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按照过“紧日子”的要求，从严控制和压缩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其中：

一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

因公出国(境)费决算数 111.31 万元，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，主要是各部门按照 2023 年预算编制口径不再编列因公出国(境)预算，当年确有出国需要的，按照“一事一议”程序报管委会批准后，由各部门调剂经费列支。2023 年各部门公务人员参与因公出国(境)团组 11 个，共 21 人次，人均因公出国(境)费用 5.3 万元。

二、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

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44.97 万元，较年初预算数（892.57 万元）压减 47.6 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 94.7%，同比压减 16.81 万元，下降 2%。其中：

1.公务用车购置费 199.1 万元，较年初预算数（202.96 万元）压减 3.86 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 98.1%，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。本

年购置（含报废更新）公务车辆 12 辆，年末全区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23 辆，主要是执法执勤用车和专业技术用车。

2.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 645.87 万元，较年初预算数（689.61 万元）压减 43.74 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 93.7%，同比减少 17.96 万元，下降 2.7%，主要是预算单位继续加强公务用车日常管理，严格控制公务用车使用，减少不必要的公务出行。

三、公务接待费

公务接待费 21.85 万元，较年初预算数（56.36 万元）压减 34.51 万元，为预算的 38.8%，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。全区预算单位公务接待 250 批次、1456 人次。

备注：“三公”经费口径说明

按照中央和省、市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（1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，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，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租车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，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，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、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。（3）公务接待费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。